

常州国家高新区（新北区）经济发展局文件

常新经发〔2020〕99号

关于核定常州市新北区美林湖乐馨儿幼儿园 保育教育费收费试行标准的批复

常州市新北区美林湖乐馨儿幼儿园：

你园《关于核定常州市新北区美林湖乐馨儿幼儿园保育教育费收费标准的请示》已收悉。按照《省物价局、省教育厅、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推进民办教育收费改革的指导意见》（苏价费〔2018〕69号）、《常州市新北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常州市新北区关于加快学前教育发展的实施意见〉的通知》（常新政〔2019〕117号）、《关于印发〈常州市新北区非营利性民办学校教育收费核定暂行细则〉的通知》（常新经发〔2020〕22号）等有关文件规定，依

据你园保育教育费收费定价成本审核的相关情况,现就收费标准事项批复如下:

一、保育教育费标准: 1700 元/生·月。

二、本标准从 2020 年秋季学期起执行, 试行期二年。

三、你园须建立健全收费管理制度, 自觉执行国家有关办学和教育收费政策, 在收费场所等醒目位置公示经批准的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保育教育费按学期收取(每学期按 5 个月计算), 并按规定使用收费票据。

常州国家高新区(新北区)经济发展局

2020 年 12 月 21 日



抄送: 市发展改革委, 区教育局、财政局、市场监管局, 龙虎塘街道办事处。

常州国家高新区(新北区)经济发展局

2020 年 12 月 21 日印发
